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26-02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

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 638 号煤业大厦 8 楼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及听取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代理人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后）原件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持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 638 号煤业大厦 11 楼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3:00~5:00；2026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3:00~5:00。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玲

（2）联系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 638 号煤业大厦 11 楼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邮编：366000

(4) 联系电话：(0598) 3614875

(5) 传真：(0598) 3633415

(6) 电子邮箱：stock@yonglin.com

5.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1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63”，投票简称为“永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